



新增网站备案流程

一、 新增网站类型:

1. 新增网站（新增无主体的网站，A、已有备案号但原接入商非我公司的，要在此备案号下新增的网站是由我公司接入的；B、已有主体备案号，无网站信息的，需要新增一个网站）

(1) 有 customer 帐号的用户直接登入我公司备案系统 (<http://customer.srt.cn/beian>，无 customer 帐号的用户到我公司备案系统上注册帐户，等待帐户审核通过后，登入我公司备案系统，**不要填写主体信息**，直接在网站备案管理——新增网站——填写**主体备案号、备案密码**、网站信息、接入信息、负责人信息后，提交我公司审核。

(2) 现场核验，现场拍摄照片，并提供纸质资料

(相关资料在登入备案系统后，在信息核实提交处，选择打印)

A、企事业单位须提供:

- 1) 真实性核验单 2 份（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）、
- 2) 信息安全协议 2 份（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）、
- 3) 营业执照(企业)或组织机构代码证（政府机关、事业单位、院校等）复印件 2 份、
- 4) 法人和网站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各 2 份
- 5) 网站备案授权书（**在主体负责人与网站负责人不是同一人的情况下须提供**）、
- 6) 域名证书 2 份

B、个人须提供:

- 1) 真实性核验单 2 份（负责人签字加按手印）、
- 2) 信息安全协议 2 份（负责人签字加按手印）、
- 3) 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2 份
- 4) 域名证书 2 份

2. 新增网站（新增有主体的网站——已有备案号且接入商为我公司的(即在我公司备案系统中已有主体信息和网站信息的)，需要新增一个网站）

1) 客户自行登入我公司备案系统后，在网站备案管理——新增网站（填写信息后）——信息核实提交——提交至接入商核实

2) 提供资料

I. 之前做过现场核验:

a) 真实性核验单原件 2 份（企业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、个人负责人签字加按手印）

(相关资料在登入备案系统后，在信息核实提交处，选择打印)

b) 核验单上域名栏填写新增的域名信息

c) 附纸条说明：之前已做过现场核验，以便于我们查找确认。

II. 之前未做过现场核验，须现场核验，现场拍摄照片，并提供纸质资料:

(相关资料在登入备案系统后，在信息核实提交处，选择打印)

A、企事业单位须提供:

- 1) 真实性核验单 2 份（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）、
- 2) 信息安全协议 2 份（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）、
- 3) 营业执照(企业)或组织机构代码证（政府机关、事业单位、院校等）复印件 2 份、
- 4) 法人和网站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各 2 份
- 5) 网站备案授权书（**在主体负责人与网站负责人不是同一人的情况下须提供**）、



6) 域名证书 2 份

B、个人须提供：

- 1) 真实性核验单 2 份（负责人签字加按手印）、
- 2) 信息安全协议 2 份（负责人签字加按手印）、
- 3) 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2 份
- 4) 域名证书 2 份

二、 若是经营性的备案，在我司提交备案审核后，须到管局窗口办理备案变更（详情参见当地管局网站上的公告说明）

三、 备案进度说明

用户可自行登入我们的备案系统查看备案进度

变更：

备案阶段：变更阶段未提交——最后一步（信息核实提交）未点，即未提交给接入商审核。

备案阶段：变更阶段待接入商核实

备案阶段：变更阶段待管局核实

新增无主体的网站：

- A. 主体状态：待下载更新；网站状态：尚未提交——备案信息未提交上来，最后一步（信息核实提交）未点
- B. 主体状态：待下载更新；网站状态：报备阶段——在我公司审核或管局审核状态中
- C.

四、 新增网站被退回后怎么办？

- 1、 如果管局退回说是没有核验单，可能是我们系统提交和资料提交不同步引起的，把备案信息重新提交上来，再发邮件到 icp@srt.com.cn 说明，让我们审核即可。
- 2、 如果管局退回说是涉及经营性备案，根据退回原因修改后提交，再发邮件到 icp@srt.com.cn 说明，让我们审核即可。
- 3、 其他退回原因参见备案 FAQ 说明退回信息，若修改后重新提交的，都要发邮件到 icp@srt.com.cn 说明，让我们审核即可。
- 4、 变更和新增同时提交申请，但其中变更通过审核，新增未通过审核的，请重新提交 2 份核验单寄过来，并附条说明：变更已通过审核，新增补单。

五、 我公司备案系统上登入帐户信息不知道的

我公司备案系统上登入帐户信息不清楚的，可到我公司备案系统上找回密码，填写 ICP 备案号和主体负责人的邮箱，登入帐户信息系统会自动发送到您的邮箱。

六、 特殊管局要求资料会在信息核实提交处另行说明